

以浙江先行先试为全国实现共同富裕探路

——浙江省委十四届九次全会精神解读 (上)

6月10日至11日,浙江省委召开十四届九次全会,全面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浙江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《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支持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意见》精神,系统研究部署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。这是一次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会议,拉开了示范区建设的大幕。我们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,勇扛使命,率先探索建设共同富裕美好社会,努力在新的赶考之路上走在前列、勇立潮头。

一、大道之行:习近平总书记亲自谋划、亲自定题、亲自部署,作出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重大战略决策

去年春天,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时赋予我省“努力成为新时代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窗口”的新目标新定位。共同富裕是题中之义,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在新时代的集中体现。5月20日,党中央、国务院印发《关于支持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的意见》,这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作出的一项重大决策。第一,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团结带领全国人民,在历史性解决了绝对贫困问题后,把共同富裕作为现代化建设的重要目标作出重大战略部署,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必将迎来新的更大发展,必将为人类社会的文明进步、世界社会主义发展作出更大贡献。这是示范区建设的宏大时代背景。第二,党的十八大特别是十九届五中全会以来,习近平总书记就推动共同富裕发表了系列重要论述,形成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

想重要篇章,开辟了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富裕理论新境界。这是示范区建设的根本遵循和行动指南。第三,习近平总书记对示范区建设作出重要指示,中央《意见》明确了共同富裕的定义内涵和示范区建设的重大意义、指导思想、五大工作原则、四大战略定位、两阶段发展目标、六个方面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,构成了示范区建设的顶层设计。中央《意见》出台后,省委迅速召开省委常委会、省委专题学习会、省委全会进行传达学习贯彻,省委主要领导亲自主持研究、亲自部署推进,省委、省政府主要领导和相关领导多次专题研究,省委常委会先后两次讨论审议有关全会文件。各级各部门、工作专班都开展了广泛深入全面系统的调研,线上线下结合,大范围组织开展“我心中的共同富裕”“我为共同富裕献良策”等活动,广泛问需于民、问计于民,点击量超过1.1亿次,征集了一批富有建设性的意见建议;召开系列座谈会开门问策,在省政协进行专题政治协商,广泛听取各方意见建议;《实施方案》共集中征求意见、集中修改8轮,书面征求意见中各方提出1600多条意见建议,汇聚全社会智慧力量具体谋划推进示范区建设。我们要进一步增强“四个意识”、坚定“四个自信”、做到“两个维护”,学深悟透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,全面细化落实中央决策部署,扎实推动示范区建设不断取得新成效。

二、光荣使命: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探路

省委主要领导多次强调,建设示范区是习近平总书记、党中央赋予浙江的光荣使命,实际上是赋予浙江为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探路的重大

政治责任,是浙江前所未有的重大发展机遇。理解这一光荣使命,需要把握两个方面:第一,示范区建设与习近平总书记一直以来对浙江工作的要求是一脉相承、递进升华的。习近平同志在浙江工作时就高度重视推动共同富裕,把“加快推进城乡一体化”“推动欠发达地区跨越式发展”等作为重要内容纳入“八八战略”,亲自部署实施山海协作、百亿帮扶致富、欠发达乡镇奔小康等重大工程。这些年,在“八八战略”指引下,浙江高水平全面建成了小康社会,成为群众最富裕、发展最均衡、社会活力最强、社会秩序最优的省份之一,这为推进示范区建设提供了思想指引和实践基础。第二,示范区建设是忠实践行“八八战略”、奋力打造“重要窗口”的核心任务,是扛起“五大历史使命”的总牵引。推动共同富裕,是实施“八八战略”的重大主题,是打造“重要窗口”的鲜明标志,是探索构建新发展格局的战略路径,是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的核心要义,是提升党员干部队伍推进现代化建设新能力的重要内容,为新发展阶段浙江的高质量发展、竞争力提升和现代化先行注入了强劲动力。我们要在感恩总书记、党中央的关心厚爱中凝聚奋进力量,进一步增强先行探路的责任感使命感,进一步丰富共同富裕的思想内涵,率先探索破解社会主要矛盾的有效路径,深入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在浙江的生动实践。

三、深刻变革:率先探索建设共同富裕美好社会

省委全会指出,共同富裕是实现人的全面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的一场深刻社会变革,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后的

一种更高级的社会形态,并从五个方面阐述了共同富裕美好社会的内涵特征:第一,共同富裕美好社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迈向更高阶段的社会形态,是充满生机活力的阶梯式递进、渐进式发展的过程,从低层次共同富裕向高层次共同富裕跃升、从局部共同富裕到整体共同富裕拓展的历史进程;第二,共同富裕美好社会是高质量发展、现代化建设与共同富裕相互促进、螺旋上升的社会形态,形成效率与公平、发展与共享有机统一的富裕图景;第三,共同富裕美好社会是社会结构更优化、体制机制更完善的社会形态,形成全域一体、全面提升、全民富裕的均衡图景;第四,共同富裕美好社会是文明全面提升的社会形态,形成人民精神生活丰富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、社会团结和睦的文明图景;第五,共同富裕美好社会是人的全生命周期公共服务优质共享的社会形态,形成群众看得见、摸得着、体会得到的幸福图景。

在五个方面内涵特征中,作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迈向更高阶段的社会形态,是共同富裕社会形态的政治属性,也是本质特征。共同富裕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在新时代的集中体现,是对西方现代化和福利社会的一种超越。只有坚持中国共产党领导,坚持和发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,才能走出促进全体人民共同富裕之路。富裕、均衡、文明、幸福图景是一个有机整体,体现了“五位一体”全面跃升,揭示了现阶段认知范围内所能想象共同富裕美好社会基本特征,契合了中华民族几千年孜孜以求的美好梦想。推进示范区建设,就是要在实践中不断拓展深化对共同富裕社会形态的认识理解,在浙江大地率先展现共同富裕美好社会的基本图景,以浙江先行先试为全国实现共同富裕探路。

加快形成推动共同富裕破竹之势

——浙江省委十四届九次全会精神解读 (下)

推进示范区建设,要坚持国家所需、浙江所能、群众所盼、未来所向,以钉钉子精神推动中央《意见》及我省《实施方案》各项目标任务落实落地,勇闯新路,为全国推动共同富裕提供先行经验。

一、蹄疾步稳:每年有新突破、5年有大进展、15年基本建成

共同富裕既是一项长期任务,也是一项现实任务。示范区建设要按照“每年有新突破、5年有大进展、15年基本建成”的目标任务安排,率先推动共同富裕理论创新、实践创新、制度创新、文化创新。第一,“十五年基本建成”意味着浙江比全国领先15年基本实现共同富裕。到2025年,推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取得明显实质性进展;到2035年,高质量发展取得更大成就,基本实现共同富裕。第二,“五年有大进展”就是要用三个五年规划时间压茬推进,滚动制定实施方案,迭代深化目标任务,不断取得阶段性标志性成果、普遍性经验。第三,

“每年有新突破”就是要将示范区规划目标分解为年度目标,以关键目标指标牵引工作推动落实,每年形成一批突破性成果,一年一年滚动推进,积小胜为大胜。

“十四五”时期是示范区建设的第一个五年,跑好“第一程”事关全局、影响胜势。省委全会审议通过《实施方案》,明确了“十四五”时期“四率先三美”主要目标和“七个方面先行示范”主要任务,是推进示范区建设的路线图、任务书。“四率先三美”主要目标为:率先基本建立推动共同富裕的体制机制和政策框架,率先基本形成更富活力创新力竞争力的高质量发展模式,率先基本形成以中等收入群体为主体的橄榄型社会结构,率先基本实现人的全生命周期公共服务优质共享,人文之美、生态之美、和谐之美更加彰显。“七个方面先行示范”主要任务为:一是打好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组合拳,推进经济高质量发展先行示范;二是实施居民收入和中等收入群体双倍增计划,推进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先行示范;三是健全为民办实事长

效机制,推进公共服务优质共享先行示范;四是拓宽先富带后富先富帮后富有效路径,推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先行示范;五是打造新时代文化高地,推进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发展先行示范;六是建设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,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先行示范;七是坚持和发展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,推进社会治理先行示范。

二、创新突破:八大创新性突破性重大举措

省委全会着眼推动生产力和生产关系、经济基础和上层建筑深刻变革,提出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,更宽领域更高层次转入创新驱动发展模式,推动实现新的更大发展,夯实共同富裕的基础,强调找准重点、难点和关键点,抓好重大改革、重大抓手和重大政策,加快形成破竹之势。一是着力强化科技创新、打造全球数字变革高地,推动发展质量变革、效率变革、动力变革,重塑政府、社会、企业和个人关系;二是着力加快缩小地区发展差距,持续念好新时代“山海经”,推

动山区26县跨越式高质量发展,创新实施山海协作升级版、对口工作升级版;三是着力加快缩小城乡发展差距,联动实施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战略,加快市民化集成改革和新一轮乡村集成改革,大力实施强村惠民行动,构建城乡新格局;四是着力加快缩小收入差距,加快“扩中”、“全面提低”,进一步激励财富创造,率先在优化收入分配格局上取得积极进展;五是着力推动人的全生命周期公共服务优质共享,打造“浙有善育”“浙里优学”“浙派工匠”“浙里健康”“浙里长寿”“浙里安居”“浙有众扶”等七张金名片;六是着力打造精神文明高地,守好红色根脉,健全高品质精神文化服务体系,打造江南特色的文化创新高地,构建以文化力量推动社会全面进步新格局;七是着力建设共同富裕现代化基本单元,全省域推进城镇未来社区、乡村新社区建设;八是着力一体推进法治浙江平安浙江建设,建设低风险社会,持续打造最安全最公平最具活力的省份。

(下转4版)